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

誠徵專任教師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職稱 | 助理教授以上 |
| 專長所需 | 語言治療領域 |
| 最低學位 | 博士 |
| 需要人數 | 一名 |
| 說明 | 一、檢附資料： （一）博士學位證書影本乙份或已通過博士論文學位口試證明。（二）研究所成績單乙份。 （三）博士學位論文乙份。（四）若已具備國內外大學任教之資格教師證明。　（五）詳細學經歷表（附照片）乙份。（六）自傳（一千字內）乙份。 （七）專長領域（八）可任教科目之優先順序。（九）五年內著作目錄乙份。（十）代表性著作乙份。（十一）相關人事推薦函至少三封。（十二）身份證影印本（十三）新聘教師申請表二、申請日期：即日起至107年 4月23日止（以郵戳為憑）三、起聘日期：107年8月1日四、以上資料以掛號方式郵寄至802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聯絡人 電話：（07）7172930轉2302【林良惠助教】  傳真：（07）7114799五、申請者注意事項： （一）應聘者需107年5月1日前取得博士學位畢業證書。（二）初審未合格者將以書面方式通知；初審合格者，將另行通知參加第二階段複審面試。（三）申請資料恕不退還，若需歸還資料請附回郵。 |